2. **还表示赞赏**向尼加拉瓜提供援助的各会员国和各组织；

3. **促请**所有国家政府继续对尼加拉瓜的重建和发展工作作出捐助；

4. **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继续并增加它们在这方面的援助；

5. **建议**在尼加拉瓜经济情况恢复正常之前，该国应继续获得适合该国特别需要的待遇；

6. **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3 次全体会议*

## 39/205. 对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的旱灾地区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关于对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的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1980年12月5日第35/90和35/91号、1981年12月17日第36/221号、1982年12月17日第37/147号和1983年12月20日第38/216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7月28日第1983/46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对那些国家的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说明，[122]

**对**长期持续的旱灾造成的灾难性后果直接威胁着该区域受灾国家人民的生存和发展前景，**感到震惊**，

**对**该区域旱灾地区的严重缺粮情况和广泛饥荒的阴影**深感不安**，

**考虑到**旱灾的区域性质和受灾国家间已经存在的切合实际的区域合作安排，

**考虑到**遇到自然灾害的会员国急需国际社会提供援助，

1. **重申**其关于对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的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第35/90、35/91、36/221、37/147和38/216号决议；

2.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向那些国家的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说明；

3. **满意地注意到**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政府如大会第35/90号决议所建议，已决定建立一个抗击旱灾及其他自然灾害影响的政府间机构，[123]并决定于1985年1月15日在吉布提举行会议，最后确定建立这一机构的必要安排；

4.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社会迄今提供的援助，和秘书长协同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采取的措施以确保对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的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灾民提供最迅速、最有效的救济；

5. **促请**所有国家、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各政府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和有关国际金融机构紧急考虑建立一个东非分区域六国援助方案，支援它们努力：

（a） 满足这些国家人民的各种严重和紧急需要；

（b） 抗击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的影响，并协调一致地处理中、长期复兴和重建问题；

6.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紧密合作，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向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提供必需的技术援助以期最后确定建立拟议的政府间机构的必要安排；

7.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密切合作，按照各个多机构特派团的建议，向这些国家提供一切必要援助，协助它们抗击旱灾影响；

8. **并请**秘书长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以及联合国系统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密切合作，在该

[122] A/39/386。

[123] 参看A/C. 2/39/5。

区域的各国政府提出申请时，协助它们建立或改进其本国机构，抗击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所造成的影响，就执行本决议所取得的进展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第二届常会提出报告，并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4年12月17日*
*第103次全体会议*

## 39/206. 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1973年10月17日第3054(XXVIII)号、1974年12月4日第3253(XXIX)号、1975年12月15日第3512(XXX)号、1976年12月21日第31/180号、1977年12月19日第32/159号、1978年12月19日第33/133号、1979年11月9日第34/16号、1980年12月5日第35/86号、1981年12月17日第36/203号、1982年12月17日第37/165号和1983年12月20日第38/225号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1984年6月29日关于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的第84/28号决定，[124]

**深切关心**危险和持久的旱灾造成悲惨后果，大大降低苏丹-萨赫勒区域各个国家的粮食和农业产量，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在帮助减轻旱灾影响和执行萨赫勒抗旱常设国家间委员会成员国所通过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方面，以及在调动必要资源为优先项目提供资金方面，所开展的努力，

**又满意地注意到**萨赫勒抗旱国家间常设委员会和萨赫勒之友俱乐部之间的合作，并促请继续并加强这种合作，

**欢迎**第三十九届会议的议程上增列了题为"遭受沙漠化和旱灾的国家"和"非洲的危急经济"的项目，

**铭记**许多国家的代表团在本届大会上的发言，其中强调苏丹-萨赫勒区域和非洲其他区域各国的旱灾和沙漠化仍然越来越严重，对经济和社会形势造成极大损害，

**鉴于**萨赫勒抗旱国家间常设委员会成员国的需要的性质和数量，国际社会有必要继续和进一步加强支援行动，以帮助这些国家的复兴努力和经济发展，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125]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感谢**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个别人士对执行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所作出的捐助；

3. **促请**所有国家政府增加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的资源，通过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以及其他渠道，特别是双边等渠道提供自愿捐款，以便该办事处能够更充分地响应萨赫勒抗旱国家间常设委员会成员国政府的优先需要；

4. **请**国际社会支持执行萨赫勒抗旱国家间常设委员会成员国的《第二代方案》，除其他外，通过增加各种形式的援助支持实施下列活动：

（a） 各国政府已经拟定和核准的发展项目；

（b） 防治沙漠化的区域项目；

（c） 为确定在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发展潜力进行必需的调查；

（d） 在国家和分区域两级建立和/或加强研究和训练机构，为萨赫勒国家面临的问题寻求解决办法；

（e） 提高国家和分区域两级的规划、管理和评价综合发展行动的能力；

5. **请**所有国家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计划署对萨赫勒区域国家越来越严重的粮食危急局势给予特别注意；

[124]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4年，补编第10号》(E/1984/20)，附件一。

[125] A/39/211-E/1984/58和Add.1。